

<<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

13位ISBN编号：9787802271357

10位ISBN编号：7802271355

出版时间：2006-8

出版时间：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作者：《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编委会

页数：33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

前言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对居住环境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尤其是民用建筑工程，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场地绿化、建筑采光、建筑节能、建筑消防等倍受人们的重视，促使各项民用建筑工程在功能和质量上有更高、更新的追求。

2005年5月9日，建设部发布了《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原《民用建筑设计通则》，JGJ37—87同时废止。

新设计通则GB50352在原设计通则JGJ37的基础上，增加了术语、平面布置，建筑幕墙和室内外装修以及建筑设备等内容。

此外，旧设计通则JGJ37定位是“各类民用建筑设计必须遵守的共同规则”；此次修订，建设部将新设计通则GB50352提升为国家标准，作为民用建筑工程使用功能和质量的重要通用标准。

为便于广大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尤其是民用建筑工程设计的工程技术人员系统理解和应用新《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我们特组织编写了《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通过本书，可以清楚地了解新《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 50352—2005的修订情况，更好地掌握新通则的特点，了解新通则的主要修订内容，避免在建筑工程设计时出现与新通则规定相抵触的情况。

此外，为使广大读者阅读和使用本书时更方便、更快捷，本书在编写时完全按照新《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条文顺序，对新旧设计通则条文进行对照，并对新条文规定内容进行释义性阐述，对与设计条文内容相关的其他建筑设计规范条文也进行摘录。

全书基本编写体例为“新《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旧《民用建筑设计通则》JGJ37—87、新设计通则理解与说明、相关规范条文摘录”等等。

采用这种编写体例，使读者既能掌握新设计通则的全部规定，又能对新旧设计通则的区别很直观明了地掌握，同时，对其他建筑设计规范的规定也有所了解，使广大建筑设计人员能快速、方便、系统、全面地掌握新设计通则GB50352的全部内容。

由于民用建筑设计涵盖内容广，涉及城市规划、场地设计、建筑物设计、室内环境、建筑设备等多方面内容，加之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错误及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

内容概要

《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采用《民用建筑设计通则》新旧版本对照的形式，全面介绍新修订的《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 50352—2005与旧《民用建筑设计通则》JGJ 37—87的主要内容及区别；以及新设计通则与旧设计通则相比，新设计通则所增加、删除、修改、补充的内容。全书共分8章，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城市规划对建筑的限定、场地设计、建筑物设计、室内环境、建筑设备等。

基本编写体例为“新《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 50352—2005、旧《民用建筑设计通则》JGJ 37—87、新设计通则理解与说明、相关规范条文摘录”等等。

其中的“相关规范条文摘录”部分，摘录了其他设计规范与新设计通则条文相关的内容，使读者能了解《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 50352—2005规定的同时，也对其他设计规范的内容有所熟悉；此外，也丰富了《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的内容，更增加了《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的指导性和实用性，使《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既是学习新设计通则的辅导资料，也是进行设计工作时很好的速查工具。

《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可供民用建筑设计人员使用，同时又可作为新《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 50352—2005宣传学习的辅导资料，还可供各大专院校相关专业师生参考。

<<民用建筑设计新旧通则对照理解与应用>>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总则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新旧设计通则条文对照理解第二章 术语第一节 术语及含义第二节 部分术语含义补充说明第三节 其他相关规范术语摘录第三章 基本规定第一节 民用建筑分类第二节 设计使用年限第三节 建筑气候分区对建筑基本要求第四节 建筑与环境的关系第五节 建筑无障碍设施第六节 停车空间第七节 无标定人数的建筑第四章 城市规划对建筑的限定第一节 建筑基地第二节 建筑突出物第三节 建筑高度控制第四节 建筑密度、容积率和绿地率第五章 场地设计第一节 建筑布局第二节 道路第三节 竖向第四节 绿化第五节 工程管线布置第六章 建筑物设计第一节 平面布置第二节 层高和室内净高第三节 地下室和半地下室第四节 设备层、避难层和架空层第五节 厕所、盥洗室和浴室第六节 台阶、坡道和栏杆第七节 楼梯第八节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第九节 墙身和变形缝第十节 门窗第十一节 建筑幕墙第十二节 楼地面第十三节 屋面和吊顶第十四节 管道井、烟道、通风道和垃圾管道第十五节 室内外装修第七章 室内环境第一节 采光第二节 通风第三节 保温第四节 防热第五节 隔声第八章 建筑设备第一节 给水和排水第二节 暖通和空调第三节 建筑电气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1合成高分子卷材或合成高分子涂膜的上部，不得采用热熔型卷材或涂料； 2卷材与涂膜复合使用时，涂膜宜放在下部； 3卷材、涂膜与刚性材料复合使用时，刚性材料应设置在柔性材料的上部； 4反应型涂料和热熔型改性沥青涂料，可作为铺贴材性相容的卷材胶粘剂并进行复合防水。

4.2.8涂膜防水层应以厚度表示，不得用涂刷的遍数表示。

4.2.9卷材、涂膜防水层上设置块体材料或水泥砂浆、细石混凝土时，应在二者之间。设置隔离层；在细石混凝土防水层与结构层间宜设置隔离层。

隔离层可采用干铺塑料膜、土工布或卷材，也可采用铺抹低强度等级的砂浆。

4.2.13高低跨屋面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1高低跨变形缝处的防水处理，应采用有足够变形能力的材料和构造措施； 2高跨屋面为无组织排水时，其低跨屋面受水冲刷的部位，应加铺一层卷材附加层，上铺300~500mm宽的C20混凝土板材加强保护； 3高跨屋面为有组织排水时，水落管下应加设水簸箕。

5.4.1天沟、檐沟防水构造应符合下列规定： 1天沟、檐沟应增铺附加层。当采用沥青防水卷材时，应增铺一层卷材；当采用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或合成高分子防水卷材时，宜设置防水涂膜附加层。

2天沟、檐沟与屋面交接处的附加层宜空铺，空铺宽度不应小于20 (harmC：图5.4.1—1)。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